

孟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委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25 条，其中工作动态 23 条，重大项目 2 条，定期发布预算决算、营商环境的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我委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2024 年我委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已按规定时限办理完毕。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完善信息保密审查机制，做好风险防范工作。

二是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要求，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持续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责任分工、发布流程、审核流程等，增强信息发布的时效性、规范性、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坚持“公正、公平、合法、便民”原则，及时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公布日常委内工作动态和转载上级机关发布的重要政策、图解等信息。

2024 年在“信用孟州”网站公开双公示信息 923 条，在“信用孟州”微信公众号发布动态 172 条。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日常监管。不定期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切实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确保信息公开质量。

二是加强业务指导。对于上级的新要求部署，及时传达学习，各栏目需发布内容“一对一”落实到对应科室，对于更新频次和内容质量等，明确任务分工，进行把关指导，相互紧密配合，齐抓共管，增强我委依法依规、标准规范的公开业务能力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委政务公开稳步推进，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务公开意识有待提高；二是委内部分科室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核流程了解不够深入。

2025 年，一方面，我委将进一步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强化认知，提高政务公开意识，加强监督管理，确保政府信息主动及时公开。另一方面，我委将继续查缺补漏，强化短板，进一步优化内部审核流程，让科室熟悉审核流程和审核要求，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我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